# 国土局2024年上半年河长制工作总结(通用3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心上人间 更新时间：2024-08-11

*工作总结jobsummary/worksummary是最常见和通用的年终总结、半年总结和季度总结。从内容上讲，工作总结就是对一段时间内的工作进行全面系统的总体检查、总体评价、总体分析和总体研究，分析成果中存在的不足，总结经验教训。 以下是为...*

工作总结jobsummary/worksummary是最常见和通用的年终总结、半年总结和季度总结。从内容上讲，工作总结就是对一段时间内的工作进行全面系统的总体检查、总体评价、总体分析和总体研究，分析成果中存在的不足，总结经验教训。 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国土局2024年上半年河长制工作总结的文章3篇 ,欢迎品鉴！

**【篇一】国土局2024年上半年河长制工作总结**

按照会议安排，现就我区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相关情况向各位领导进行汇报，不妥之处请批评指正。

>一、河流基本情况

我区地域广阔，所辖8个苏木镇、街道共分布有大小河流（山沟）16条，分别为黄河、昆都仑河、二道沙河、四道沙河、梅力更沟、乌兰不浪沟、大坝沟、哈德门沟、门道沟、东柏树沟、西柏树沟、胡鲁斯太沟、阿贵沟、花沟、白石头沟、虎奔汉沟，其中黄河、昆都仑河、二道沙河、四道沙河、哈德门沟为流域面积50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。全区除黄河外，其余15条河流（山沟）均发源于大青山（乌拉山），为季节性河流，每逢汛期，洪水峰量集中、历时短、含沙量大，同时因各条河流发源地均属山区，植被相对稀疏，水土流失严重，故河道自然条件较差。

>二、工作开展情况

在市委、市政府作出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部署后，我区高度重视，迅速贯彻落实，于2024年9月底制定印发《九原区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》，并举全系统之力推行河长制，取得了明显成效，基本实现了全面建立河长制的各项目标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构建工作体系。按照自治区、包头市工作方案要求，我区总河长、副总河长分别由区委书记、区长担任；区河长制办公室设在水务局，办公室主任由水务局局长担任，常务副主任由水务局1名副局长担任，主持区河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；环保分局1名副局长担任区河长制办公室副主任；河长制各成员单位分别明确1名股级干部作为区河长制办公室组成人员；水务局内设机构新增河湖股，承担河长制具体工作。根据河流（山沟）分布位置，及其对经济社会、生态环境的综合影响程度，我区确定黄河、昆都仑河、二道沙河、四道沙河、梅力更沟、哈德门沟6条河流（山沟）为区级河流（其中黄河、昆都仑河、二道沙河、四道沙河亦为市级河流），由区级领导担任河长，全区共设区级河长5名；全区16条河流（山沟）共分26条（段）为苏木镇（街道）级河流，由苏木镇（街道）级领导担任河长，全区共设苏木镇（街道）级河长38名，切实做到了“每一条河都有一个河长”。

（二）严格落实责任，健全推进机制。在参照包头市河长制成员单位职责分工的基础上，我区结合实际，增加了环境卫生管理局的职能，同时，明确了区委组织部、宣传部以及区发改局、环保分局等19个单位为区河长制成员单位。总河长、副总河长领导全区河长制工作，承担总督导、总调度职责；区级河长指导、协调所辖河道保护管理工作，督导下级河长和各成员单位履行职责；区河长制办公室具体负责河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、调度督导、检查考核工作；苏木镇（街道）级河长牵头推进河道突出问题整治、水污染综合防治、河道巡查保洁、河道生态修复和河道保护管理，协调解决实际问题；河长制各成员单位协助河长履行指导、协调和监督职能，负责河道治理具体工作的落实，真正建立起了责任分解到位、责任主体到位、责任目标到位的河长制工作责任体系。

（三）夯实基础工作，促进规范管理。制度建设不断加强，我区及时研究制定了全区河长制督察制度、会议制度、考核问责与激励制度、信息报送制度、信息共享制度等8项制度，并于2024年10月份陆续出台，使得全区河长制工作逐步规范化、常态化。宣传力度持续增大，按照《河长公示牌规范设置指导意见》要求，我区共设市级公示牌4块、区级公示牌2块、苏木镇（街道）级公示牌11块，并将区级河长、苏木镇（街道）级河长名单于2024年12月1日在区政府门户网站予以公布；同时，印制发放河长制宣传材料500册，增加了社会公众对河长制工作的认知度、参与度。考核评估有效开展，2024年11月21日至24日，区河长制办公室督查考核组对全区8个苏木镇、街道的河长制工作进行了督导、验收，全区各苏木镇、街道河长制工作均能够按要求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此外，我区按要求完成了全区16条河流（山沟）河湖名录的编制，并于2024年12月15日与内蒙古清泉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“一河一策”方案编制合同，现12条河流的“一河一策”方案已开始编制。

（四）坚持问题导向，抓好专项整治。河长制工作开展以来，我区各级河长通过认河、巡河、护河、治河等方式走马上任，截至目前，区、镇两级河长共计巡河39次，做到了第一时间发现问题、第一时间交办问题、第一时间处置问题。为加强山沟防洪能力，我区在防汛期间对昆都仑河、梅力更沟、哈德门沟、乌兰不浪沟进行了河道清淤疏浚；为有效保护河道，我区组织国土、执法、公安等部门对全区34家采砂、采矿场进行了集中清理取缔；为全面保护水资源，我区加大对水事违法案件查处打击力度，对3起情节较重的案件提请人民法院进行了行政裁定。2024年度水污染综合治理工作考核资料显示，我区地下水、地表水全部达标，哈德门入黄口、昆都仑河入黄口排放全部达标。此外，我区境内二道沙河、四道沙河已列入包头市水生态提升综合利用项目实施范围，综合治理成效显著；黄河九原段二期防洪工程主体已基本完工，黄河防凌防汛能力得到了进一步巩固。

>三、今后工作思路

一是针对河长制工作知晓率不够高的问题，将通过主流媒体继续加大宣传力度，提高广大干部职工和人民群众对河长制工作的支持力度。二是针对各部门协调联动机制不够强的问题，将深入开展调查研究，进一步细化责任分工，形成强大的工作合力。三是针对专业技术力量比较薄弱的问题，将进一步加强工作队伍建设，并抓紧开展“一河一策”的编制工作，为加强河流（山沟）管理和保护提供切实可行的分类指导意见。四是继续组织开展巡河工作，全面掌握河流（山沟）的基本状况及治理方向，并采取相应措施加强河流（山沟）的管理与保护，确保河长制工作取得实效。

总之，我区将高度重视此次评估核查所反馈的意见和建议，积极查漏补缺，加大整改完善力度，努力把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做得更全面、更扎实。

汇报完毕。

**【篇二】国土局2024年上半年河长制工作总结**

为进一步推进乡河长制各项工作，按照县河湖长制工作要点要求，扎实做好我乡河湖长制工作，实现“河畅、水清、岸绿、景美”河湖管理目标，现将2024年上半年工作予以总结。

>一、强化组织领导，加强协调联动

推进河湖长制工作是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践行生态文明建设的具体体现，成立由乡党委书记为组长，分管领导乡人大主席为副组长，乡水利、农业、土管、林业、执法大队负责人为成员，乡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，周密安排，落实责任，切实做好我乡河长制工作。

>二、创新工作机制，加强河湖综合治理

我乡认真总结近三年来“三线三边”环境整治的成果，与好的经验做法，按照政府主导，群众参与的原则，进一步创新工作机制，积极探索河湖保洁与开发利用长期管理机制，进一步建立健全适合当地实际，责任明确，行之有效的管理机制，全面提升河湖管理水平。

>三、严格涉河项目管理，依法打击非法采砂

为规范我乡砂石资源管理秩序，打击偷采滥采，偷运砂石等行为，成立了河道砂石管理领导组，成员由水利、国土、环保、交通、行政执法等部门抽调人员组成，形成长态化的巡查机制，严厉打击非法采砂行为，查处了强森药业科技有限公司扶贫车间非法采砂，经济处罚2024元；查处仙桃道路拓宽项目非法违规采砂石罚款25000元；群众危房自建少量用砂，由群众申请村乡严格履行报批程序，做到规范有序。

>四、清理整改，纵横到边

入汛前，首先对我乡至河段河长制公示牌存在损坏问题，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排查，对存在问题的河长公示牌，重新制定了公示牌内容模板，安排人员对重新制作的公示牌进行更新；其次对我乡四座小水电站进行了清理整改，制定了小水电站生态流量下泄管理办法，日常检查调度记录，规范了小水电站的运行管理工作。

五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进一步严格落实责任，强化责任落实，加强日常巡查力度，形成长态化的巡查管护机制，更进一步完善部门协作机制，依托执法大队、农业、水利等部门联合巡查，提高工作效率，确保“河长制”工作取得实效。

**【篇三】国土局2024年上半年河长制工作总结**

现将我镇“河长制”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>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提高思想认识。成立了河长制工作领导组，建立健全河长网格，镇党政负责人担任“总河长”全面管，分管镇长为“副总河长”具体抓，其他党政班子成员和村主要负责人分别担任具体流域的镇、村河长，负责境内两条主要河流及水库的整治管理。目前，全镇有6名镇级河长、4名村级河长。

（二）健全工作机制，强化责任落实。强化制度建设。制定了河长制会议制度、考核奖惩制度、信息报送制度及信息共享制度、河道巡查等相关制度，进一步明确各级河长是包干河道的第一责任人，切实履行管、治、保“三位一体”职责。加强部门协作。明确了镇文明办、公安派出所、国土所、环保办、农业办、林业站、林业公安派出所等部门的工作职责，各部门根据河长的指示，协调村组开展水环境治理和保护等工作。

（三）扩大参与主体，丰富活动载体。发挥党员先锋作用。结合“党员活动日”活动开展，组织广大党员集中开展环境整治活动等，参与河道清淤、垃圾清除、杂木砍灌等，极大美化了河流环境。发挥群众主体作用。坚持动员群众，依靠群众，通过召开群众大会，制定村规民约，引导鼓励村民自主参与河道整治，促进水源进一步清化、亮化。

（四）立足问题导向，开展精准施策。加大日常工作巡察，镇村两级河长对包干河道（水库）进行全面排查，重点排查各类污染源和河道垃圾，并进行分类登记。根据排查到的污染源和其它问题，针对性地制定“一河一策”治理方案，明确治理目标，敲定治理项目，分解治理任务，落实治理责任和时间节点。全年共排查出各类问题5个，已经全部完成了整改落实。

>二、存在问题

我镇河流主要污染源来自村民生活垃圾、建筑垃圾、生活污水以及沿岸农业生产施用化肥、农药等。上述问题存在的原因主要表现在：一是群众意识有待提高。受传统生活方式的影响，有的群众认为少量生活垃圾堆放对河道影响不大，没必要小题大做。二是工作经费保障不足。镇村财力有限，河道保洁任务一并纳入到镇村环境保洁范围当中，并聘请临时性保洁员，一定程度上影响到河道保洁效果。三是部门联动机制不健全。“河长制”推进的有关部门虽然能够按照工作职责落实工作责任，但是缺乏一盘棋思想，有时责任主体不清。

>三、下步工作打算

（一）加大宣传力度，提高治水理念。通过悬挂横幅、发放一封信、网络媒体宣传等方式，广泛宣传河道保护的重要性，提高群众意识，引导越来越多的群众自发参与到河道整治中来。

（二）加强巡察管护，督促问题整改。各级河长对境内河流水库定期进行巡查管护，并如实填写《河长巡查记录表》，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。对沿岸垃圾、河道内垃圾漂浮物聘请保洁员进行定期清除，预防和制止电鱼炸鱼药鱼现象发生，保障水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。

（三）强化部门联动，开展水环境治理。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对接，积极争取有关项目资金，开展河道清淤整治、建设生态驳岸，打造“水清、河畅、岸绿、景美”水生态。

（四）严格督导考核，强化责任落实。严格考核督查制度，对表落实，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，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，督促限期整改，并跟踪整改情况。落实考核奖惩机制，将“河长制”工作落实情况纳入村级综合目标管理考核，结合实际细化量化考核指标，对工作不力、排名靠后的，给予通报批评。

>四、建议

一是设置巡河员或专职保洁员等公益性岗位。通过专职专责，强化工作落实和推进。二是明确河长制权利和责任，避免有责无权。三是加大办公经费投入，改善镇村河长制工作环境。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